重庆市万州区龙都街道办事处

2025年7月公益性岗位招聘简章

根据重庆市就业服务管理局《关于印发〈公益性岗位开发管理经办规程（试行）〉的通知》（渝就发〔2023〕22号）和《重庆市万州区公益性岗位开发和管理的实施细则》（万州人社发〔2023〕44号）（万州人社发〔2025〕6号）文件要求，结合龙都街道实际工作需求，决定面向社会招聘公益性岗位人员，现将有关招聘事宜公告如下：

一、招聘原则

按照公开、公平、公正的原则进行招聘。

二、拟招聘岗位和数量

全日制公益性岗位人员1名（具体工作地点详见附表）

三、招聘对象及条件

（一）招聘对象

辖区内有劳动能力、有就业需求的脱贫人口、登记失业3个月以上的4050人员、登记失业离校两年内高校毕业生，脱贫人口中低保家庭人员、低收入人群等困难人员优先录用。

（二）招聘条件

拥护党的路线、方针、政策，遵纪守法、爱岗敬业、服从安排，应聘人员身体健康，无重大疾病和传染性疾病。

（三）以下人员不纳入招聘范围：

1．已通过其他途径实现就业创业人员；

2．办理了工商营业执照人员；

3．已有单位缴纳社会保险人员；

4．已享受养老保险待遇人员；

5．无劳动能力、丧失劳动能力、因残疾或患重病不能胜任岗位工作要求的人员；

6．向外投资入股20万以上；

7．失信被执行人员；

8．其他不符合安置条件的人员。

四、报名及资格审查

（一）报名

本次招聘采用现场报名和资格审查相结合的方式进行。

1．报名时间：2025年7月16日 — 7月18日 （上午9:00-11:00，下午2:00-5:00）。

2．报名地点：龙都街道便民服务中心。

3．报名材料：本人身份证、一寸照片2张、重庆农村商业银行卡及其他证明材料（建档立卡脱贫农户证明、低保证等）。

（二）资格审查

由龙都街道办事处相关工作人员对报名者提交的材料，对照岗位报名要求，进行资格审查，并当场告知报名者是否符合报名条件。凡弄虚作假的，一经查实，立即取消应聘资格。

五、招聘方式

本次招聘主要采取综合考察的方式进行，择优录取。由龙都街道办事处组织实施。

六、考察结果和公示

根据现场报名审核结果和综合考察情况确定拟录用人员，考察合格后的拟聘人员在辖区公示栏向社会公示5个工作日。

七、聘用

经公示无异议，龙都街道办事处按照相关规定与聘用人员签订劳务协议，期限为1年。期限届满，龙都街道办事处根据工作需要、综合评价、本人意向等，经协商一致可按规定续签，服务期限最长不超过3年。

八、在岗待遇

全日制公益性岗位待遇以补贴方式发放，每月补贴金额为2330元（需扣减五险个人缴费部分）。

九、其他

本招聘公告最终解释权归重庆市万州区龙都街道办事处。

附件：重庆市万州区龙都街道办事处2025年7月公益性岗位计划招聘一览表

重庆市万州区龙都街道办事处

                            2025年7月15日

附件：

重庆市万州区龙都街道办事处

2025年7月公益性岗位计划招聘一览表

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序号 | 岗位名称 | 岗位数量 | 用工性质 | 工作要求 | 薪资待遇 | 工作地点 |
|  1 | 就业社保协管员 |  1 | 全日制 | 负责就业社保工作 | 2330元/月 | 龙都街道 |